



大会

Distr.
GENERAL

A/49/728/Add.7
13 Dec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88(g)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第八部分)*

报告员：艾哈迈德·优素福·穆罕默德先生(苏丹)

一、导言

1. 第二委员会对项目88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A/49/788,第2段)。在1994年11月23日和12月9日第29次和第33次会议上审议了对分项目(g)要采取的行动。委员会对此分项目的审议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2/49/SR.29和33)。

二、提案的审议

A. 决议草案A/C.2/49/L.27和L.61

2. 在11月23日第29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中国和土耳其介绍题为“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决议草案(A/C.2/49/L.27),案文如下。

* 委员会关于此议程项目的报告,将按A/49/728和增编的编号,分若干部分印发。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

“大会,

“回顾其1992年12月22日第47/180号决议,其中决定在1996年6月3日至14日举行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并成立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特设秘书处,

“再次感谢土耳其政府提出愿作该会议的东道国,该会议将在伊斯坦布尔举行,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所载各项原则,以及《21世纪议程》²中题为“促进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第7章所列各项目标、行动依据、活动和开展这些活动的方法的重要性,

“关心地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筹备工作迄今取得的进展,有关说明见会议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组织会议³及其第一届会议⁴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关于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特设秘书处的工作进度报告,⁵

“关切地注意到会议秘书处目前通过自愿捐款等其他来源,包括最大限度地调用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的资源筹得的可用资源仍不足以支持按照大会第47/180号决议所设想的规模来开展会议筹备工作,特别是影响了秘书处向发展中国家和提出这种要求的其他国家提供协助,帮助它们开展会议的本国筹备工作的能力,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A/CONF.151/26/Rev.1(Vol.I和Vol.I/Corr.1,Vol.II、Vol.III和Vol.III/Corr.1)) (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品编号C.93.I.8和更正),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8/37)。

“⁴ 《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9/37)。

“1. 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筹备委员会关于其1993年3月3日至

5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组织会议的报告,³ 以及关于其1994年4月11日至22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的第一届实质性会议的报告,⁴ 并赞同其中所载的各项决定;

“2.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会议筹备工作的进度报告;⁵

“3. 赞同筹备委员会第I/1号决定建议于1996年初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会期较短的筹备委员会第三届实质性会议,以便完成会议的筹备工作;⁶

“4. 欢迎筹备委员会第I/2号决定所载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筹备工作、原则和承诺声明草案及全球行动计划草案的建议,其中提出以会议的两个主题:“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城市化世界的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⁶ 为框架;

“5. 同意联合国秘书长呼吁使会议具有“首脑会议”的规模,并重申其关于出席会议者的级别要尽可能高的决定;⁷

“6. 建议在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全球行动计划中考虑到下列会议在人类住区方面的成果: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问题全球会议、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因此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机构和方案为此目的同会议秘书处进行全面合作;

“7. 又建议在正在根据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1号和1993年12月21日第48/166号决议制订的发展议程应适当注意到《21世纪议程》第7章所列各项可持续人类住区问题,并重申应当将人作为可持续发展所有方面的中心;

“⁵ A/49/272。

“⁶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9/37),附件一。

“⁷ 第47/180号决议,第1段。

“8. 衷心感谢为支持开展会议筹备活动而提供或认捐资金或其他方面的捐助的国家和组织,并请会议秘书长尽量为会议的活动和筹备工作筹措所需的预算外资源;

“9. 再次呼吁各国政府,特别是发达国家和有能力这样做的国家政府,以及各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向大会第47/180号决议所设的自愿基金提供大量捐款,用以资助会议的各项筹备活动,并支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全面和有效地参与会议及其筹备程序;

“10. 请从联合国经常预算划拨足够的财政资源,用来加强会议特设秘书处的人手,提高其效能,让它可以特别是在国家一级全面开展筹备过程,以确保这个对全世界均有影响的会议获得成功;

“11. 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机构和方案,以及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全力襄助会议的筹备工作;

“12. 又邀请热心的非政府组织,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非政府组织参与会议及其筹备工作,并出力襄助,考虑到最近联合国会议所采用的程序;

“13. 吁请上述各组织全力襄助提高全世界对人类住区的问题和潜力的认识,作为对促进社会进步和经济增长的重要投入,并吁请世界各国领导人作出承诺,使城镇乡村成为健康、安全、公正和可持续的地方;

“14. 请各区域委员会在其1995年的方案活动中增列一个会议筹备工作的项目,特别强调各该区域的会议筹备工作,并就这些筹备工作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5. 吁请各国确保其地方当局和其他有关行为主体能广泛参与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的筹备工作,并鼓励广泛交换这方面的资料和经验,特别是关于国家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活动的资料和经验;

“16. 请秘书长成立一个特别工作队,其成员由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机关和组织秘书处的首长组成,要考虑到联合国以前各次有关会议所取得的经验;

“17. 吁请联合国系统各机关和组织应请求向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资源,协助它们编写在会议上介绍的国别报告,必要时用视听方式提出;

“18.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会议秘书长进行磋商,就会议筹备工作的进展情况,包括本决议的实施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9.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3. 在12月9日第33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委员会副主席莱科·莱切夫先生在对决议草案A/C.2/49/L.27进行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一份决议草案(A/C.2/49/L.61),其中口头订正如下:执行部分第14段最后一行“城镇乡村”前加入“各国”二字。

4.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提出载于A/C.2/49/L.56号文件的决议草案A/C.2/49/L.27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也适用A/C.2/49/L.61。

5. 在通过决议草案前,阿尔及利亚代表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以及中国、白俄罗斯、波兰和希腊的代表发了言(见A/C.2/49/SR.33)。

6. 在12月9日第33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C.2/49/L.61(见决议草案第10段)。

7. 通过决议草案后,土耳其代表发了言(见A/C.2/49/SR.33)。

8. 鉴于通过决议草案A/C.2/49/L.61,各提案国撤回决议草案A/C.2/49/L.27。

B. 决定草案

9. 在12月9日第33次会议上,委员会决定注意到秘书长在议程项目88(g)下提出的报告(见决定草案第11段)。

三、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10.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如下决议草案: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

“大会,

“回顾其1992年12月22日第47/180号决议,其中决定在1996年6月3日至14日举行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并成立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特设秘书处,

“再次感谢土耳其政府提出愿作该会议的东道国,该会议将在伊斯坦布尔举行,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⁸所载各项原则,以及《21世纪议程》⁹题为“促进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第7章所列各项目标、行动依据、活动和实施这些活动的手段以及题为“支持《21世纪议程》的地方当局倡议”的第28章的有关规定对生境二的重要性,

“关心地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筹备工作迄今取得的进展,有关说明见会议筹备委员会关于其组织会议¹⁰及其第一届会议¹¹的报告,以及秘书长关于筹备委员会和会议特设秘书处的工作进度报告,¹²

“⁸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联合国出版物、销售品编号C.93.I.8和更正),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决议1,附件一。

“⁹ 《同上》,附件二。

“¹⁰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8/37)。

“¹¹ 《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9/37)。

“¹² A/49/272。

“又关心地注意到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报告，¹³

“注意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报告中所载有关人类住区的建议，¹⁴

“关切地注意到会议秘书处目前通过自愿捐款等其他来源，包括调用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中心)的资源筹得的可用资源仍不足以支持按照大会第47/180号决议所设想的规模来开展会议筹备工作，特别是影响了秘书处援助发展中国家和需要这种援助的其他国家，帮助它们为会议进行本国筹备工作的能力，

“1. 注意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筹备委员会关于其1993年3月3日至5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组织会议的报告，¹⁰ 以及关于其1994年4月11日至22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的第一届实质性会议的报告，¹¹ 并赞同其中所载的各项决定；

“2.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会议筹备工作的进度报告；¹²

“3. 赞同筹备委员会第I/1号决定建议于1996年初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会期较短的筹备委员会第三届实质性会议，以便完成会议的筹备工作；¹⁵

“4. 欢迎筹备委员会第I/2号决定所载关于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筹备工作、原则和承诺声明草案及全球行动计划草案的建议，其中提出以会议的两个主题：“人人有适当住房”和“城市化世界的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¹⁵ 为重心；

“5. 关心地注意到联合国秘书长呼吁使会议具有“城市首脑会议”的规模，并重申其关于出席会议者的级别要尽可能高的决定；¹⁶

“¹³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8号》(A/48/8)。

“¹⁴ E/1994/33。

“¹⁵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7号》(A/49/37)，附件一。

“¹⁶ 第47/180号决议，第1段。

“6. 建议在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全球行动计划中考虑到联合国所有有关全球会议的成果;

“7. 请秘书长确保所有有关机关、组织、机构和方案加紧努力,密切合作筹备这一会议;

“8. 建议正在根据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1号和1993年12月21日第48/166号决议制订的发展议程应适当注意到《21世纪议程》第7章所列各项可持续人类住区问题,并重申人类住区的总目标是改善人类住区的社会、经济和环境素质以及全人类特别是都市和农村贫民的生活和工作环境;

“9. 衷心感谢为支持开展会议筹备活动而提供或认捐资金或其他方面的捐助的国家和组织,并请会议秘书长尽量为会议的活动和筹备工作筹措所需的预算外资源;

“10. 再次呼吁各国政府,特别是发达国家和有能力这样做的国家政府,以及各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向大会第47/180号决议所设的自愿基金提供大量捐款,用以资助会议的各项筹备活动,并支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全面和有效地参与会议及其筹备过程;

“11. 要求筹备委员会和生境二秘书处的工作应继续由联合国现有预算资源提供经费,以确保会议获得比照其他全球性联合国国际会议的适当待遇;

“12. 注意到联合国各组织、机构和方案及在人类住区领域积极工作的其他有关组织对生境二筹备委员会履行其任务的工作所作的贡献,并邀请它们筹集财力资源,应发展中国家的要求协助发展中国家编制国别报告;

“13. 鼓励所有有关的热心非政府组织,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非政府组织根据最近联合国会议所采用的程序参与会议及其筹备工作,并出力襄助;

“14. 又鼓励上述各组织全力协助提高全世界对人类住区的问题和潜力的认识,作为对促进社会进步和经济增长的重要投入,并吁请世界各国领导人作出承诺,使各国城镇乡村成为健康、安全、公正和可持续的地方;

“15. 请各区域委员会在其1995年的方案活动中增列一个会议筹备工作的项目, 特别强调各该区域的会议筹备工作, 并就这些筹备工作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6. 吁请各国鼓励其地方当局和所有有关行为主体, 包括科学界、工业界、工会、非政府组织和私有部门均能广泛参与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的筹备工作, 并鼓励广泛交换这方面的资料和经验, 特别是关于国家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活动的资料和经验;

“17.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会议秘书长进行磋商, 就会议筹备工作的进展情况, 包括本决议的实施情况, 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18.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分项列入其第五十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11. 第二委员会还建议大会通过如下决定草案:

秘书长关于大会1993年12月21日

第48/17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大会决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大会1993年12月21日第48/17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¹⁷

- - - - -

¹⁷ A/49/640。